

2023年度佛山市轨道交通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佛山市轨道交通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佛山市轨道交通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佛山市轨道交通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佛山市轨道交通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承担全市轨道交通行业管理工作，组织拟订城市轨道交通发展政策和实施办法，组织编制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方案、技术标准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和监督实施。

(2) 参与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编制，负责城市轨道交通控制性规划编制，牵头组织开展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规划的编制和报批，统筹协调城市轨道交通与其他配套路网、交通运输方式的衔接。

(3) 指导开展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负责开展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批工作，负责项目初步设计的审查、审批和施工图备案工作。

(4) 组织拟订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模式，根据市政府授权开展城市轨道交通项目招标工作。

(5) 组织拟订城市轨道交通沿线、站点土地综合开发政策和轨道交通相关资源开发政策并推进实施。

(6) 负责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项目施工许可，负责项目工程质量、进度和造价的监督管理以及工程验收工作。

(7) 负责全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与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实施安全考核认证。

(8) 协调市级统筹的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推进中的征地拆迁、管线迁改、绿化迁移、交通疏散等工作。

(9) 牵头组织城市轨道交通新线开通前试运营和正式运营前的安全评估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监督管理，参

与制定城市轨道交通的票价政策，联系佛山火车站、佛山西站等市域内国家铁路、城际铁路运输站段。

(10) 负责做好城市轨道交通行业科技应用、推广和管理工作，配合做好与城市公交支付方式的互联互通工作。

(11) 负责城市轨道交通执法工作，拟订地铁保护区并负责地铁保护工作。

(12) 统筹协调市域范围内国家铁路、城际铁路项目的线站位规划、设计、投融资等前期研究。指导地方铁路规划和建设工作。协调项目推进过程中的征地拆迁等工作。

(13) 负责对区轨道交通主管部门的业务指导。

(14)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轨道交通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1) 办公室。负责文秘、档案、机要、保密、会务等日常运转工作；负责机关的信息、新闻宣传、政务公开、安全和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财务、审计和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机关党群、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干部考核培训和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

(2) 轨道发展科。组织编制轨道交通建设年度计划；组织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建设和运营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预案编制、修订工作；负责行政执法投诉、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的办理以及普法、信访维稳工作；负责开展重大课题研究和综合调研，提出政策性建议和咨询；承担全市城市轨道交通规范性文件以及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核，组织、协调相关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

(3) 轨道规划科。参与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编制，负责城

市轨道交通控制性规划编制；牵头组织开展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规划及配套专题的编制和报批，统筹协调城市轨道交通与其他配套路网、交通运输方式的衔接；指导开展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负责开展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批工作；负责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模式研究；根据市政府授权开展城市轨道交通项目招标工作；协调市域范围内国家铁路、城际铁路项目的线站位规划、设计和投融资等前期研究，指导地方铁路规划工作；负责指导、协调推进城市轨道交通沿线土地及其他可经营性资源的开发和利用工作；审核各区主导实施的有轨电车等新型轨道交通项目的实施方案。

（4）建设市场监督科。承担全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市场的行业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实施机构对特许经营权项目的监管工作；负责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各方主体行为、合同履行监管工作；负责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初步设计审查、审批和施工图备案工作；负责市级统筹的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项目施工许可；协调市级统筹的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征地拆迁、管线迁改、绿化迁移、交通疏解等工作；负责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项目的造价监督管理、设计变更和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组织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行业的信用评价；协调市域范围内国家铁路、城际铁路项目的征地拆迁等工作，指导地方铁路建设工作；监督落实项目建设期环境保护工作、农民工工资政策。

（5）工程质量与安全管理科。指导全市城市轨道交通行业施工安全生产的管理工作、监督落实施工安全主体责任；组织拟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监督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技术标准的执行；制订并组织实

施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规划和计划；组织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建设安全事故的应急演练和应急处置工作；组织和指导市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宣传教育培训工作；受理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申诉，组织轨道交通工程质量仲裁；定期分析、公布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信息；负责全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生产安全事故统计、上报工作；按规定组织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6) 运营监督与执法科。承担全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和养护维修的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城市轨道交通行政执法工作，拟订地铁保护区并监督落实地铁保护工作；指导编制城市轨道交通运营服务标准，参与制定城市轨道交通票价政策，开展运营成本核定、服务质量投诉处理和考评等工作；负责城市轨道交通运营信息的调查、统计及发布；监督指导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单位制定及调整运营计划；指导行业贯彻落实运营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范行业完善运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制度，组织开展运营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组织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事故的应急演练和应急处置工作；牵头组织城市轨道交通新线开通前试运营和正式运营前的安全评估工作；监督落实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维护工作；监督落实项目运营期间环境保护工作；联系佛山火车站、佛山西站等市域内国家铁路、城际铁路运输站段；负责做好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科技应用、推广和管理的工作，配合做好与城市公交支付方式的互联互通工作；负责全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期间安全事故统计、上报工作；依法对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违反轨道交通相关行政管理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依法纠正和查处有关违法违规行，并对违法行为依法进行处理。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佛山市轨道交通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844.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72,800.68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53.1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3.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47,698.6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4,085.7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1.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625,102.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7,644.74	本年支出合计	57	677,644.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677,644.74	总计	60	677,644.7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77,644.74	677,64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16	15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57	15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5	1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45	8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72	44.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5	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55	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	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	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8	1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8	1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8	1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698.68	47,69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698.68	47,69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7,698.68	47,69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085.75	4,085.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46.09	1,04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1	行政运行	1,020.59	1,020.59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40109	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	25.50	2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3,039.66	3,03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3,039.66	3,03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68	9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68	9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68	9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25,102.00	625,1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25,102.00	625,1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25,102.00	625,1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77,644.74	1,278.91	676,365.8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16	153.1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57	150.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5	16.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45	89.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72	44.72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5	1.55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55	1.55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	1.04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	1.0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8	13.4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8	13.4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8	13.48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698.68	0.00	47,698.68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698.68	0.00	47,698.68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7,698.68	0.00	47,698.68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085.75	1,020.59	3,065.16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46.09	1,020.59	25.50	0.00	0.00	0.00
2140101	行政运行	1,020.59	1,020.59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40109	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	25.50	0.00	25.50	0.00	0.00	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3,039.66	0.00	3,039.66	0.00	0.00	0.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3,039.66	0.00	3,039.6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68	91.6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68	91.6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68	91.68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25,102.00	0.00	625,102.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25,102.00	0.00	625,102.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25,102.00	0.00	625,102.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44.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00.00	50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72,800.6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3.16	153.1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48	13.4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7,698.68	0.00	47,698.6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4,085.75	4,085.75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1.68	91.6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25,102.00	0.00	625,102.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7,644.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677,644.74	4,844.07	672,800.6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77,644.74	总计	64	677,644.74	4,844.07	672,800.6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844.07	1,278.91	3,565.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0	0.00	50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00.00	0.00	50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00.00	0.00	5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16	153.1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57	150.5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5	16.2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15	0.1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45	89.4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72	44.72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5	1.55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55	1.55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	1.04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	1.0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8	13.4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8	13.4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8	13.48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085.75	1,020.59	3,065.16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46.09	1,020.59	25.50
2140101	行政运行	1,020.59	1,020.59	0.00
2140109	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	25.50	0.00	25.5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3,039.66	0.00	3,039.66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3,039.66	0.00	3,039.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68	91.68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68	91.6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68	91.6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1.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89
30101	基本工资	122.90	30201	办公费	25.97
30102	津贴补贴	446.87	30202	印刷费	0.52
30103	奖金	224.7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3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7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45	30206	电费	16.3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72	30207	邮电费	2.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4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9	30211	差旅费	16.41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5.16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66
30302	退休费	16.0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6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2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6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2.3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0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2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57.69		公用经费合计	121.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72,800.68	672,800.68	0.00	672,800.6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47,698.68	47,698.68	0.00	47,698.68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7,698.68	47,698.68	0.00	47,698.68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47,698.68	47,698.68	0.00	47,698.68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625,102.00	625,102.00	0.00	625,102.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25,102.00	625,102.00	0.00	625,102.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25,102.00	625,102.00	0.00	625,102.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0	0.00	0.00	0.00	0.00	2.50	0.36	0.00	0.00	0.00	0.00	0.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佛山市轨道交通局2023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2023年度总收入677,644.7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77,644.7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844.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893.18万元，下降50.3%。主要变动情况：大部分项目在22年的时候已经完工，因此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相比2022年减少较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72,800.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30,126.82万元，下降39%。主要变动情况：三号线发行的专项债数额相对于以往少了很多，所以降幅较大。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2023年度总支出677,644.7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77,644.7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278.9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76万元，下降1.52%。主要变动情况：在职人数相较于2022年有所减少，因此导致2023年的基本支出有一定的降幅。

2. 项目支出676,365.8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35,000.24万元，下降39.14%。主要变动情况：2号线一期工程已经开通运营，所以不需要在该项目上投入较多的资金，同时3号线项目因为政策有变，专项债支出大幅度减少，所以项目支出总额相比于2022年减少较多。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77,644.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844.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893.18万元，下降50.25%；主要变动情况：大部分项目在2022年的时候已经完工，因此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相比2022年减少较多；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72,800.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30,126.82万元，下降39%；主要变动情况：三号线发行的专项债数额相对于以往少了很多，所以降幅较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77,644.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844.07万元，比年初预

算数减少154.08万元，下降3.08%；主要变动情况：支付比例有所调整，所以有一定的下降幅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72,800.6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58,999.32万元，下降19.16%；主要变动情况：4号线实际进度晚于预期，因此调减了4号线的专项债额度，从而导致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3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5万元的14.4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24万元，增长194.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6万元，完成预算2.5万元的14.4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24万元，增长194.3%。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主要是因为接待次数有所增加，所以接待费有所增长。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36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保障相关公务活动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36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其他省市政府部门的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37人。接待其他省市政府部门的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1.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万元，增长4.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因疫情过后，出差次数有所增加，因此机关运行经费比起2022年有一定幅度的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605.5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604.9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22.3万元，占政

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1.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6.0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6.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31.1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6个，二级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3565.1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佛山市轨道交通发展专项资金、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四号线一期工程等14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672800.68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佛山市轨道交通重点项目前期规划专项经费”“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北站段（佛山市）专项债”及“珠海至肇庆高铁江门至珠三角枢纽机场段（佛山市）专项债”3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5.7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32202万元，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佛山市轨道交通重点项目前期规划专项经费”委托“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北站段（佛山市）专项债及珠海至肇庆高铁江门至珠三角枢纽机场段（佛山市）专项债项目立项论证充分，目标设置完整、合理、可衡量；保障措施制度完整、计划安排合理；资金足额到位、到位及时；资金使用过程中支出率高、支出规范；工程建设过程中程序规范、监督管理有效；工程建设按计划开工、进度符合预期、资金足额拨付且使用率高；经济性、可持续性、满意度等各方面效益均较高；佛山市轨道交通重点项目前期规划专项经费项目中，我局高度重视项目编报的合理性，在开展项目前期预算编报时会结合轨道交通行业收费的指导意见、项目投入人工成本的核算以及结合其他城市相关类似项目的案例统筹考虑确定项目的预算，同时，对于具体子项，开展相关工作过程中均会明确其目标，包含产出、效益、成本相关方面要求，并在过程中做好相应的管理，确保能达到预期效果。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565.1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672800.68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市轨道交通局预算编制基本符合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本部门职责和本部门制定的相关规划。在开展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时，能够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当年预算编制文件的要求，预算编制合理规范，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预算资金；市轨道交通局在资金使用管理的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相关的各项规章制度，会议、培训、差旅费资金等支出

标准严格执行市的有关规定，在预决算信息和绩效信息公开方面，市轨道交通局按照当年工作要求，在局网站公开了当年预算和决算，公开内容包括全部预决算表格及相关说明；市轨道交通局对各项目的立项、政府采购、日常监管、验收等环节都执行严格规范的管理制度，未出现违规情况；资产配置全部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结合年度资金安排，合理采购，现有资产配置与工作需要之间关系合理；积极履职，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各项目推进顺利，绝大部分的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完成；围绕“十四五”规划，抓紧抓实主责主业，积极担当职责使命，较好地完成了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佛山市轨道交通发展专项资金等23个项目绩效自评。2023年市轨道交通局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得分为98.3分，绩效等级为“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780602.72万元，执行数677644.74万元，完成预算的86.8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市轨道交通局积极围绕“十四五”规划、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515”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统筹推进2023年各项工作任务，100%完成了推动骨干交通网络向西向北延伸覆盖、加快建设广湛高铁、珠肇高铁和佛山地铁3号线后通段、4号线一期项目等任务，较好地完成全年任务，有力地保障了佛山市经济社会的有序发展，产生了良好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一是项目建设不断推进；二是建设市场治理水平不断提升；三是征地拆迁协调力度不断加大。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足，尚

未建立完善的绩效配套制度和绩效管理链条；二是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编制质量有待提高。部分项目编制方法不科学，无测算依据和细致测算过程；三是绩效目标设置有待强化。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

一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管理与部门职能有机结合。结合部门的职能特性，在现有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基础上，对各科室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分工予以明确和细化，将绩效管理流程有机融合到预算管理和业务管理流程中、将绩效管理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科室，有效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在预算编报、预算执行、预算监督等各环节的无缝对接。

二是夯实编制基础工作，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做细做实事前需求调查，“先谋事再排钱”。对国家、省和市委市政府重点部署和落实的项目实施事前绩效评估，对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可行性以及经济性开展科学论证，增强预算资金安排的科学性。

三是深入构建绩效目标体系，提高绩效目标的引导性。将省、市的“十四五”规划作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重点、重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的重要依据，组织各业务科室结合各自具体的工作职能，围绕“十四五”发展规划工作要求，合理设定年度工作任务，并参考发展规划中约束性指标及预期性指标，或者是以往年度的工作指标完成情况，提出本年度工作任务的核心绩效指标，并赋予符合实际工作任务情况的目标值，以形成本部门的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使绩效目标充分反映各业务科室的履职效率与效果，从而提高绩效管理的可操作性与可比性。

珠海至肇庆高铁江门至珠三角枢纽机场段（佛山市）专项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1800万元，执行数为

618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按照珠肇高铁江机段项目资金计划及省发改关于广东省铁路建设重点工作安排中佛山市的出资计划，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及时、足额到位，佛山地铁集团在当年度全部拨付至珠肇公司，资金支出率达100%。同时，佛山地铁集团督促珠肇公司做好专项债券资金的管理工作，严格规范专项债券资金支出使用；2.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根据《佛山市财政局转发省财政厅关于专项债券投向领域和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清单的通知》（佛财债函〔2022〕24号），珠肇高铁江机段项目属于“一、交通基础设施（一）铁路”，符合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和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领域。佛山地铁集团将珠肇高铁江机段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作为项目资本金投入到珠肇公司，资金用途合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2022年至2023年专项债券资金均按时按规拨付至项目公司，暂无资金使用绩效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改进意见。

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北站段（佛山市）专项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0402万元，执行数为1704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按照广佛西环（佛山市）项目资金计划及省发改关于广东省铁路建设重点工作安排中佛山市的出资计划，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及时、足额到位，佛山地铁集团在当年度全部拨付至广佛西环公司，资金支出率达100%。同时，佛山地铁集团督促广佛西环公司做好专项债券资金的管理工作，严格规范专项债券资金支出使用；2. 根据《佛山市财政局转发省财政厅关于专项债券投向领域和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清单的通

知》（佛财债函〔2022〕24号），广佛西环（佛山市）项目属于“一、交通基础设施（一）铁路”，符合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和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领域。佛山地铁集团将广佛西环（佛山市）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作为项目资本金投入到广佛西环公司，资金用途合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2022年至2023年专项债券资金均按时按规拨付至项目公司，暂无资金使用绩效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改进意见。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附件 3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佛山市轨道交通局（公章）

部门负责人（签名）：

填报人：夏美萍

联系电话：0757-83381625

填报日期：2024 年 8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1. 承担全市轨道交通行业管理工作，组织拟订城市轨道交通发展政策和实施办法，组织编制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方案、技术标准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和监督实施。

2. 参与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编制，负责城市轨道交通控制性规划编制，牵头组织开展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规划的编制和报批，统筹协调城市轨道交通与其他配套路网、交通运输方式的衔接。

3. 指导开展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负责开展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批工作，负责项目初步设计的审查、审批和施工图备案工作。

4. 组织拟订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模式，根据市政府授权开展城市轨道交通项目招标工作。

5. 组织拟订城市轨道交通沿线、站点土地综合开发政策和轨道交通相关资源开发政策并推进实施。

6. 负责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项目施工许可，负责项目工程质量、进度和造价的监督管理以及工程验收工作。

7. 指导全市城市轨道交通安全生产管理，实施安全考核认证。

8. 协调市级统筹的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征地拆迁、管线迁改、绿化迁移、交通疏散等工作。

9. 牵头组织城市轨道交通新线开通前试运营和正式运营前的安全评估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城市轨道交通运营

监督管理，参与制定城市轨道交通的票价政策，联系佛山火车站、佛山西站等市域内国家铁路、城际铁路运输站段。

10. 负责做好城市轨道交通行业科技应用、推广和管理的工作，配合做好与城市公交支付方式的互联互通工作。

11. 负责城市轨道交通执法工作，拟订地铁保护区并负责地铁保护工作。

12. 统筹协调市域范围内国家铁路、城际铁路项目的线站位规划、设计、投融资等前期研究。指导地方铁路规划和建设工作。协调项目推进过程中的征地拆迁等工作。

13. 负责对区轨道交通主管部门的业务指导，审核各区主导实施的有轨电车等新型轨道交通项目的实施方案。

14.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轨道交通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现有 6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轨道发展科、轨道规划科、建设市场监督科、工程质量与安全管理科及运营监督与执法科。

（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围绕从严管、从实抓，党的建设进一步加强

（1）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党组会组织“第一议题”学习 28 次，“政治学习日”学习 24 次，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学习 12 次，办理政治要件落实习近平总

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28 件次。扎实做好省委第三巡视组反馈意见和审计整改“后半篇文章”，省委视组反馈意见已落实整改，审计反馈 7 类 18 个问题，已整改完成 8 个。筑牢意识形态领域安全屏障，共召开 2 次意识形态专题会议，12 次意识形态工作分析研判例会，编印 12 期《佛山轨道交通舆情信息》。

（2）扎实开展第二批主题教育活动。推动理论学习入脑入心，突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主题教育理论学习中的首课、主课地位，完善党组领学、党总支督学、党支部研学、党员自学“四学联动”学习机制，推动党员干部增进对党的创新理论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主题教育开展以来，举办了为期七天的联合读书班，组织开展党组“第一议题”学习 7 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 4 次，党支部召开“三会一课” 10 次。推动干事创业走深走实，聚焦群众烦心事、关心事、期盼事，下基层、走基层共计 198 次，收集基层反映的问题 243 个，帮助基层解决的问题 236 个。推动检视整改见行见效，围绕局重点工作，采取自己找、群众提、集体议、上级点等方式，结合巡视反馈、审计监督等发现的问题，形成问题清单 4 项，通过逐条逐项抓整改，已按期全部整改完成销号。

（3）全面加强党员、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干部教育培训，开展“学习大讲坛”专题培训 23 场，累计培训 680 余人次。组织 3 批次业务干部分别到广州、深圳、东莞、成都、武汉、无锡等城市学习先进经验，提升干部专业素养、综合

能力。坚定践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严格标准、规范程序，统筹推进干部队伍建设，共提拔正科职干部 3 名，晋升职级干部 2 名，轮岗 3 名，转任干部 1 名，安置军转干部 1 名，内部轮岗交流干部 2 名，派出 1 名年轻干部到重大项目一线挂职。

（4）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党组主体责任、一把手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纪检监察监督的多责协同工作机制，始终把日常监督检查作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举措，把责任制延伸到业务工作中去。结合审计反馈意见，研究制定和修改完善了《佛山市轨道交通局第三方采购服务回避工作制度》、《佛山市市级统筹轨道交通项目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佛山市轨道交通局财务管理制度》、《佛山市轨道交通局采购工作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扎紧织密制度的“笼子”，推动我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落实落细落到位。深入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到东江廉洁文化教育基地、佛山市纪法教育基地、高明红色教育基地等参观学习，用典型案例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纪律意识。严格落实党内监督制度，抓实日常风险防范，密切关注掌握干部队伍的思想动态，今年共组织开展了 68 人次谈心谈话。

2. 围绕抓进度、攻难点，项目建设进一步提速

2023 年我市共发行轨道交通专项债券 62.5102 亿元，完成投资 154.42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投资 115.72%，为全市经济发展贡献轨道交通力量。

（1）项目建设不断推进。广湛高铁佛山段加快建设，深南高铁珠三角枢纽机场至省界段、广州站至广州南站联络线工程开工建设，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南站段进入联调联试阶段。一汽大众铁路专用线工程建成并投入运营，进一步推动物流降本增效，完善了佛山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功能。广珠广茂联络线开通运营，为广湛铁路正线建设加力提速。广珠广茂桥下空间整治提升，切实提升群众幸福感。地铁3号线在建段完成运营进驻临管，4号线一期先行段等项目加快建设，地铁2号线一期广州南站换乘通道如期完工并投入使用。南海大道围蔽施工路段完成“还路于民”，如期完成我市主要道路沿线综合整治提升包保项目——南海大道的综合整治提升工作，成为首批顺利通过验收的道路，显著提升了沿线城市形象。

（2）建设市场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坚决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全面推行施工过程结算，将劳动合同和用工书面协议纳入佛山市轨道交通实名制管理平台。办结投诉欠薪问题67条线索，处理信访欠薪问题4起，完成了全省2022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考核并取得较好成绩，得到上级机关充分肯定。完成相关工程项目施工许可审查及许可，完成勘察设计质量专项执法检查2起，施工图审查机构的执法检查1起，完成7批次勘察设计文件质量专项检查。完成12项备案事项备案，受理设计变更41起，铁路类设计变更批复2起。对我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建设活动开展监督服务，共完成74家参建和拟参建企业的诚信登记。

（3）要素保障协调力度不断加大。成立广湛高铁珠三角枢纽机场范围电力管线迁改工作专班, 仅用 6 个月时间完成广湛高铁珠三角枢纽机场范围共计 250 余个塔基用地征收补偿工作以及相关的用地用林手续办理。充分运用重大项目临时党支部的机制, 发挥党建引领作用, 坚持“解民忧、办实事”的原则, 协调解决制约各项目进展的重难点问题, 先后配合完成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北站段、珠肇高铁江机段及高肇段、广湛高铁佛山段项目用地报批组卷工作, 推动项目顺利取得用地批复, 为项目依法用地依法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3. 围绕重规划、谋储备, 轨道交通网络布局进一步完善

（1）项目前期工作稳步推进。广湛高铁佛山站初步设计获批, 珠肇高铁高明站形成初步设计方案。明确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轨道交通引入规模, 完成机场交通枢纽市政配套工程的可研行业审查。柳广铁路广东段预可研工作有序开展, 我局配合推进项目佛山段线站位方案研究等前期工作。佛山经广州至东莞城际可研工作稳步推进, 积极谋划有利于我市未来发展的线站位方案。有序推进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和 2 号线二期的前期工作, 2 号线二期可研主报告及相关配套专题抓紧编制, 11 号广州段舆情问题积极化解。

（2）廊道控制工作科学实施。开展我市境内的规划城际和地铁项目的规划廊道研究分析工作, 划定了规划线路的沿线用地控制规划范围, 对规划确定的线路走廊及站场等设施用地进行预留并严格控制, 保障了规划项目的可实施性,

降低工程实施代价和实施难度。同时，科学制定了规划线路沿线用地控制范围方案的调整程序，支持有关单位结合实际情况对规划管控范围进行适当合理调整，最大程度降低廊道控制工作对沿线区域地块开发和项目建设的影响，既做好轨道廊道控制又兼顾城市发展需要。

（3）前期规划研究工作扎实开展。完成《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引入轨道交通专项规划》、《佛山市城际轨道交通公文化运营背景下服务提升规划研究》等规划研究工作，为项目实施提供了技术支撑。启动《佛山市与周边城市轨道交通衔接深化研究》项目，抢抓省发展改革委开展《粤港澳大湾区多层次轨道交通规划研究》编制机遇，重点开展佛山多层次轨道交通网络规划、佛山与周边城市轨道交通衔接深化研究、重点项目实施方案（预可研深度）三方面研究工作。

4. 围绕降成本、优服务，运营管理进一步提升

（1）控本增效举措更加有力。印发《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管理及服务考核考核管理办法》，以考核为抓手，督促运营单位控本增效。起草《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设施设备更新改造、大中修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提升城市轨道交通设施设备更新改造、大中修管理水平，提高政府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全面开展运营成本的审核工作，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地铁2号线2022年运营成本的审核工作，核减金额4127.45万元。审核全市轨道交通（高明有轨电车除外）2024年运营预算，调减金额17787.51万元。对委托广州地铁运营的广佛线和广州地铁7号线西延顺德段

2022 年运营成本的审核工作提出咨询意见。

（2）运营管理服务更趋优化。大力推进公交、地铁融合发展，公交信息进地铁试点加速推进，力争 2024 年 2 月完成 2 号线石湾站、3 号线东乐站的公交信息进地铁站工作。会同广州相关部门开展佛山市轨道交通票制及换乘优惠方案研究，全面实施城市轨道交通新优惠政策，开展低收入群体、学生等群体乘车优惠研究，提升轨道交通吸引力。

（3）运营安全管控能力显著提升。持续推进重大隐患排查整治和重大风险防范化解 2023 行动和运营安全提升工作，共排查隐患 185 个。全面开展地铁保护工作，全年共组织开展地保安全专项检查 4 次、综合督查 1 次，联合各经营单位分别开展地保现场宣贯 5 次、地保安全知识系统培训 4 次。督促各经营单位完成地铁保技术审查(有效审查)366 宗。联合各经营单位开展保护区现场协调及违规施工处理 13 次，协调各区轨道交通局处理未按地保技术审查要求履行地保手续的违规案件 4 宗。

5. 围绕保平安、促发展，安全生产形势进一步向好

（1）扎实开展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监督工作。对全市城市轨道交通项目 45 个施工标段开展日常检查、专项检查、综合大检查等 384 项次，累计出动检查人员 2162 人次，排查质量安全问题 2710 项，下发意见反馈表 268 份，问题隐患均已整改闭环。加强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管理，通过监督抽检规范原材料、实体的管理行为。组织第三方抽检单位对全市在建轨道交通工程项目原材料、（半）成品抽检 11 个标

段，共抽检 17 种（类）98 组，合格 97 组，一次抽检合格率 99.0%，较去年上升了 2.5 个百分点。对佛山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实体抽检 4 个标段，共抽检数据 70 个，合格 60 个，一次抽检合格率为 85.7%。针对检测不合格情况，及时要求相关单位进行退场、返工处理等整改。对施工管理存在薄弱环节或对重大安全风险管控不力、现场管理不到位的单位依法实行信用惩戒，对三号线工程 3205-1 标桂城站 E 出入口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实施了 3 个月的挂牌督办。

（2）深入推进隐患排查治理。树立隐患就是事故的理念，持续深入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初步建立安全隐患清单库，督促参建单位加强一线班组隐患排查工作。2023 年参建单位检查问题隐患 35384 个，相比 2022 年增加 22736 个，实现了参建单位自主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的跨越，推动“要我安全”向“我要安全”转变并取得了初步成效。

（3）提升强化应急处置能力。坚持“宁可十防九空、不可失防万一”原则，进一步建立健全轨道建设工程应急响应机制，督促开展模块化应急演练，提升行业防灾减灾能力。制定《佛山市轨道交通工程应对气象灾害暂时停工停产工作指引》，细化轨道交通建设工程、极端天气下的停工停产停运标准。督促施工单位开展规范化、常态化的模块化应急演练，累计设计演练模块场景 61 个，开展演练 476 次。强化行业应急准备，建立 29 支共计 694 人应急队伍，督促工程参建单位落实抢险救援队伍和物资设备应急待命，确保发生险情第一时间投入抢险救灾行动。

6. 围绕促改革、强法治，行业发展活力进一步增强

(1) 持续推进轨道交通领域改革创新。深化轨道交通投融资体制改革，成立深化轨道交通投融资体制改革工作组，探索现有开通运营地铁售后回租模式，摸清我市轨道交通融资租赁模式融资的潜在规模，充分盘活存量资产，缓解在建轨道交通工程资金紧张问题。经与多家潜在合作公司沟通洽谈，佛山市地铁集团择优与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10亿元《融资租赁战略合作协议》，融资租赁标的为广佛线二期设备等资产，并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合同金额5.5亿元。积极推进轨道交通TOD综合开发和以地筹资模式探索，提出了轨道交通企业参与综合开发、促进我市轨道交通可持续发展相关工作思路，即车辆段上盖综合开发采取“市级主导、区级参与”模式，沿线站点综合开发采取“区级主导，市级参与”模式。目前调研成果拟运用到平胜车辆段及周边片区市区镇联合开发项目中。

(2) 持续推动行业法治化规范化建设。颁布施行《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管理条例》，为我市城市轨道交通规划、建设、运营及综合开发等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落实《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管理条例》关于行政执法工作要求，保障城市轨道交通行政执法工作有序衔接，研究编制执法机构方案和预算，持续推动、跟踪行政执法机构设置、编制等工作流程。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开展违反“双随机、一公开”相关制度规定专项整治工作，实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推行广

东省一体化行政执法平台（粤执法）上线应用，促进行政执法全过程留痕可追溯。

（3）持续优化轨道交通政务服务工作。落实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二次统筹工作，推动 22 个事项受理条件、办理流程、申请材料、办理结果等共性要素实现市域范围统一，完善事项办事指南信息。依托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和广东政务服务网，全市轨道交通事项通过全程网办方式实现省内通办、跨省通办、湾区通办，审批效能进一步提升。完善我局权责清单事项 154 项，包括公共服务类 9 项，行政许可 8 项，行政检查 5 项，行政处罚 129 项，其他行政权力 3 项。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根据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信息，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 677644.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78.91 万元，项目支出 676365.83 万元。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详见下表：

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支出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1359.61	1366.01	1278.91
人员经费	1237.08	1223.13	1157.69
日常公用经费	122.53	142.88	121.22
二、项目支出	835440.08	779236.71	676365.83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836799.69	780602.72	677644.74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市轨道交通局根据《2023 年度佛山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自评，2023 年市轨道交通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得分为 98.3 分，绩效等级为“优”¹。

（二）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市轨道交通局预算编制基本符合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本部门职责和本部门制定的相关规划。在开展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时，能够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当年预算编制文件的要求，预算编制合理规范，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预算资金。项目入库符合《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试行）》要求，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

市轨道交通局根据 2023 年度工作安排，在编制 2023 年度预算时，按照《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估和评审管理暂行办法》，对预算项目设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并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¹ 绩效等级：总分≥90 为优，80≤总分<90 为良，60≤总分<80 为中，总分<60 为差。

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2. 财务管理情况

市轨道交通局在资金使用管理的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相关的各项规章制度，会议、培训、差旅费资金等支出标准严格执行市的有关规定。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在会计核算方面，市轨道交通局一方面严格按照会计规范进行各项财务账目处理。对于资金下达文件有明确要求的，将资金列入相应科目进行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符合要求。按时按要求提交权责发生制部门财务报告和部门决算报表。

在内部控制管理方面，市轨道交通局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要求，建立了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单位一把手担任内部控制领导小组组长，设置了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部门。

在预决算信息和绩效信息公开方面，市轨道交通局按照当年工作要求，在局网站公开了当年预算和决算，公开内容包括全部预决算表格及相关说明。预决算公开的方式、时间、内容均符合要求。按规定将重大项目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该指标分值 12 分，自评得分 11.5 分。

3. 项目管理情况

市轨道交通局对各项目的立项、政府采购、日常监管、验收等环节都执行严格规范的管理制度，未出现违规情况。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02号）相关要求。属于政府采购管理范畴的项目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采购。市轨道交通局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的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通过印发文件，要求各项目承担单位对项目开展的情况进行汇报。二是组成检查组对项目进展、资金使用情况、运行质量等进行检查，对项目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的，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三是每年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采购管理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9分。

2023年度本部门项目共23个。按照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要求，市轨道交通局对23个项目开展了自评，项目自评覆盖率100%。该指标分值15分，自评得分15分。

4. 资产管理情况

市轨道交通局资产配置全部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结合年度资金安排，合理采购，现有资产配置与工作需要之间关系合理。定期按要求报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资产管理有效、安全。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三）履职效能分析

1. 运行成本控制情况

2023年市轨道交通过局“三公”经费全年预算安排2.5万元，实际支出为0.36万元，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该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

2. 财政支出执行率

市轨道交通过局全年财政支出完成率为86.81%（剔除非我局原因实际支出率为99.9%），反映2023年市轨道交通过局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较为良好。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3. 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3年，市轨道交通过局围绕“十四五”规划、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515”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抓紧抓实主责主业，积极担当职责使命，共有5项重点工作任务，已完成5项，重点工作完成率为100%，较好地完成了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见下表：

序号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1	推动骨干交通网络向西、向北延伸覆盖。	广湛高铁：一是督促广湛公司加快珠三角枢纽机场段、佛山特大桥的建设；二是广佛段开工建设。 珠肇高铁：一是督促珠肇公司加快推进珠肇高铁高铁站、跨高明大道特大桥、大顶隧道的建设；二是推进江机段用地报批工作。 广佛西环：督促西环公司加快推进建设，狮山1号、2号隧道盾构均已双线掘进施工，狮山东站主体地下连续墙完成82%，唐边特大桥桩基完成40%。 地铁3号线在建段：热滑试验圆满成功，为后续联调联试奠定基础。 地铁4号线一期：先行工点9个车站全部进入施工阶段，科技西路至科普中路区间双线贯通，科技西路站已封顶。

		我局年度计划已完成。
2	深化轨道交通 TOD 综合开发模式,力争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南站段开通运营。	<p>1. 市、区、镇联合地铁周边上盖 TOD 开发模式工作实施方案经 2023 年第一次局长办公会审议通过,成立了联合工作组,明确了关键环节时间节点。同时与佛山地铁集团确定了平胜车辆及周边片区作为市区合作项目。4 月初,佛山地铁集团与南海区政府就该项目市区街道合作模式、整体统筹分期实施的原则等初步达成一致。6 月 21 日,市轨道交通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以及佛山地铁集团就近期开发范围、土地出让收益市区分成比例、市政设施配套建设投资等方面达成一致意见。8 月 2 日,副市长乔羽主持召开指挥部第四十一次例会,同意采取“国企做地”模式推动片区土地整备工作。要求佛山地铁集团尽快成立项目公司。8 月 25 日,佛山地铁集团与南海区国资、桂城街道国资企业对接成立合资公司事宜。12 月 29 日,副市长乔羽主持召开指挥部第四十三次例会,会议同意市区街道按照 80%: 10%: 10% 股比成立项目合资公司。</p> <p>2. 广佛南环目前正会同各方抓紧开展静态验收和联调联试准备等相关工作,力争推动 2024 年上半年开通初期运营。</p> <p>我局年度计划已完成。</p>
3	加快建设广湛高铁、珠肇高铁和佛山地铁 3 号线后通段、4 号线一期等在建项目。	<p>广湛高铁广佛段已开工建设,广珠广茂联络线已通车,机场段已全面开工。珠肇高铁已按计划完成征地拆迁工作。地铁 3 号线在建段已完成年度计划,热滑试验圆满成功,为后续联调联试奠定基础。地铁 4 号线一期先行工点 9 个车站全部进入施工阶段,科技西路至科普中路区间双线贯通,科技西路站已封顶。</p> <p>我局年度计划已完成。</p>
4	规划建设广湛高铁佛山站、珠肇高铁高明站,做好佛山经广州至东莞城际、地铁 2 号线二期和 11 号线等项目前期工作。	<p>广湛高铁佛山站初步设计已取得国铁集团和省政府联合批复,禅城区已提前开展相关征地拆迁工作。</p> <p>珠肇高铁高明站站房扩大规模已明确,国铁集团鉴定中心已组织召开项目初步设计咨询会议。</p> <p>2 号线二期已形成可研阶段成果,市轨道交通局正在研究 2 号线二期与 9 号线功能整合事宜。</p> <p>佛山经广州至东莞城际可研报告已形成阶段成果并征求意见,市轨道交通局已提出我市相关诉求。我市已成立 11 号线推进工作领导小组,稳步推进 11 号线佛山段各项前期工作,同时积极配合广州市做好项目广州段方案优化工作,11 号线工可主报告已基本完成编制。</p> <p>我局年度计划已完成。</p>

5	推进轨道、公交融合发展,优化公交线路网布局。	<p>一. 会同市交通运输局、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对公交信息进地铁车站进行了探讨明确了以2号线石湾站、3号线东乐站为试点,根据站点客流情况以及周边公交线路数,确定为购票机两端附近放置落地式立体屏幕作为公交信息播放平台。</p> <p>二. 明确公交信息进地铁工作由市地铁集团负责实施,相关的费用纳入2号线、3号线运营成本。力争2024年2月完成上述两个站点的公交信息进地铁站工作。根据2个站点效果评估,后续逐步选取适合的换乘站、公交枢纽站等站点来推广公交信息进地铁站。</p> <p>我局年度计划已完成。</p>
---	------------------------	---

4.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2023年,市轨道交通局积极履职,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各项目推进顺利,绝大部分的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完成。根据评分标准,市轨道交通局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依据于各项目单位绩效自评分数和项目资金的占比权重。该指标分值5分,按照公式计算,自评得分为5分。

5. 政治建设、经济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效益

市轨道交通局积极围绕“十四五”规划、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515”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统筹推进2023年各项工作任务,100%完成了推动骨干交通网络向西向北延伸覆盖、加快建设广湛高铁、珠肇高铁和佛山地铁3号线后通段、4号线一期项目等任务,较好地完成全年任务,有力地保障了佛山市经济社会的有序发展,产生了良好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一是项目建设不断推进;二是建设市场治理水

平不断提升；三是征地拆迁协调力度不断加大。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6.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佛山口碑榜满意度调查，市轨道交通局获得96分，反映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4.8分。

三、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足，尚未建立完善的绩效配套制度和绩效管理链条。

二是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编制质量有待提高。部分项目编制方法不科学，无测算依据和细致测算过程。部分项目内部调剂过大，影响绩效目标的实现。

三是绩效目标设置有待强化。在绩效目标层面，部分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笼统，在绩效指标层面，绝大部分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还停留在是否完成产出结果上，没有将重点集中在项目产出效益和可持续发展上，设定的数量、质量、效益等绩效指标表述不规范，缺少预期指标值的参考标准，难以通过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判断项目实施成效。

四、改进措施及有关建议

一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管理与部门职能有机结合。结合部门的职能特性，在现有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基础上，对各科室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分工予以明确和细化，将绩效管理流程有机融合到预算管理和业务管理流程中、

将绩效管理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科室，有效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在预算编报、预算执行、预算监督各环节的无缝对接。

二是夯实编制基础工作，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做细做实事前需求调查，“先谋事再排钱”。对国家、省和市委市政府重点部署和落实的项目实施事前绩效评估，对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可行性以及经济性开展科学论证，增强预算资金安排的科学性。

三是深入构建绩效目标体系，提高绩效目标的引导性。将省、市的“十四五”规划作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重点、重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的重要依据，组织各业务科室结合各自具体的工作职能，围绕“十四五”发展规划工作要求，合理设定年度工作任务，并参考发展规划中约束性指标及预期性指标，或者是以往年度的工作指标完成情况，提出本年度工作任务的核心绩效指标，并赋予符合实际工作任务情况的目标值，以形成本部门的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使绩效目标充分反映各业务科室的履职效率与效果，从而提高绩效管理的可操作性与可比性。